

综合信兴盐保物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重整案 关于裁定批准重整计划、拍卖重整投资权益的报告

（2021）粤 03 破 311 号

（2021）盐保破管字第 4-4 号

综合信兴盐保物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各债权人：

综合信兴盐保物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下称信兴盐保公司）重整案【（2021）粤 03 破 311 号】，管理人正在办理。2022 年 4 月 18 日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下称深圳中院）裁定批准信兴盐保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其重整程序，管理人将尽快按照重整计划开展相关工作，依法维护全体债权人合法权益。

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同意申请信兴盐保公司转重整程序、通过重整计划等

2022 年 2 月 21 日，管理人向全体债权人发出信兴盐保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材料，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及表决相关事项。

2022 年 3 月 7 日，信兴盐保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达成如下决议：

1. 同意放弃起诉撤销对深圳建行的个别清偿行为；
2. 同意申请信兴盐保公司由破产清算转重整程序；
3. 通过信兴盐保公司重整计划。

2022 年 3 月 8 日，管理人依法作出《关于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的报告》，告知全体债权人相关事项的表决结果，并将该报告上传至管理人网站（<http://www.randr.cn>）“企业重整清算公告”版块，同时短信通知各债权人查阅。

二、裁定信兴盐保公司转重整程序、批准重整计划

为依法维护全体债权人合法权益，管理人依上述决议情况，申请深圳中院裁定信兴盐保公司由破产清算转重整程序、批准重整计划等。

2022年3月24日，深圳中院裁定对信兴盐保公司进行重整。

2022年4月18日，深圳中院裁定批准信兴盐保公司重整计划，终止其重整程序。

三、管理人将按照重整计划尽快挂网拍卖信兴盐保公司重整投资权益

现深圳中院已裁定批准信兴盐保公司重整计划，管理人将按照重整计划尽快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【网址：<https://auction.jd.com/bankrupt.html>】公开拍卖信兴盐保公司100%重整投资权益，依法维护全体债权人合法权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综合信兴盐保物流（深圳）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

抄报：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

附：

管理人名称：广东天地正律师事务所

联系人：郭敏律师、刘从美律师

联系电话：0757-83787027、18825420543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10号金融广场24、25楼

